

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
工作办公室
2020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根据三定方案（灞办[2019]54号），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平安建设工作办公室（以下简称区委平安办）是区委统筹推进全区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生态等“五位一体”平安建设工作的职能部门，为正处级，归口区委政法委管理。

区委平安办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建设平安中国的决策部署。主要职责是：

1.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平安建设工作决定、决策和工作部署，拟订全区平安建设总体规划、阶段性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2. 组织开展平安建设工作调查研究，研究提出有关规定和制度措施，牵头推进全区平安建设资源优化整合，健全完善区级、街道、园区、社区（村）平安建设体制机制，构建全方位、立体化“大平安”区域治理格局，促进平安灞桥建设。
3. 分析研判全区平安建设形势和动态，提出预测预警意见建议；对影响平安建设重大问题，研究提出解决的意见方案，并指导督促区级有关部门、街道、园区抓好落实。
4. 牵头推进基层平安创建工作，贯彻落实平安区县（开发区）、平安街镇、平安社区（村）建设标准和评价体系，统筹指导基层

矛盾纠纷调处工作，构建新型基层平安建设体系，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5. 推进智慧平安城市建设，负责制定平安建设网格化管理方案和“平安地图”建设方案，并牵头组织实施。加强社会矛盾预测预警、智能研判、快速处置机制建设，提升平安建设现代化水平。

6. 组织开展争创“平安鼎”工作，明确细化创建工作指标，牵头推进创建活动开展。

7. 会同宣传等部门做好平安建设宣传和舆论引导，定期开展平安建设专题培训，表彰先进，推广经验；开展平安文化研究，制定全区平安文化建设方案，协调推进公共安全教育。

8. 建立完善平安建设工作协调机制，督导区级部门和街道、园区落实平安建设工作决定和措施，推进完善社会安全防控体系。

9. 承接市委平安建设考核任务，牵头制定平安建设考核办法、考核标准，组织实施全区平安建设目标责任考核工作，定期对区级部门、街道、园区进行督导检查，提出奖励和问责建议。

10. 承担区委建设平安灞桥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11. 承办区委和区委建设平安灞桥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1. 综合科。负责机关的日常政务和事务服务工作；负责文秘、机要、保密、档案、信访、接待等工作；督促检查机关工作制度落实，负责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组织协调；负责人大代表建议、

议案和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负责机关干部日常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工作。负责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领导关于平安建设批示、交办事项的督办落实和回访；督促检查区委平安建设重大部署、重点工作落实情况；协调解决平安建设推进中的重大问题；负责组织开展平安建设督查、暗访，对平安建设工作推进不力的单位，提出预警或督办意见，对问题突出地区和行业进行挂牌督办；负责统筹指导全区社会矛盾纠纷调解工作。

2. 业务科。会同相关部门统筹谋划全区平安建设体系；研究制定平安建设总体规划和阶段性目标任务，对影响平安建设的重大问题和面临形势进行分析研判，提出对策建议；贯彻落实平安区县（开发区）、平安街镇、平安社区（村）建设标准和评价体系，调研平安建设发展状况；组织开展平安建设专题培训和平安文化研究，制定全区平安文化建设方案，协调推进公共安全教育；表彰先进，推广经验；负责培育基层平安创建试点；组织指导本系统开展调查研究。对接市平安建设考核任务，负责分解下达市、区平安建设考核指标；建立健全平安建设考核标准和考核办法，修订完善考核细则；负责平安建设考核月报月评工作；负责平安建设重点指标动态预测预警；对平安建设考核情况进行综合研判，提出意见建议；负责组织平安建设满意度测评；负责平安建设目标考核等工作，并提出初步奖惩意见。负责协调、落实智慧平安建设体系方案和有关标准，协调推进社会治安、行政执法

法、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食品药品监管等一体化平安建设网格化管理和“平安地图”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建设智能研判、预警预测、分级处置信息管理平台相关工作；负责组织开展网格员培训，督促落实信息收集、隐患排查、矛盾调解、便民服务、政策宣传等工作；负责平安指数评估、管理和发布相关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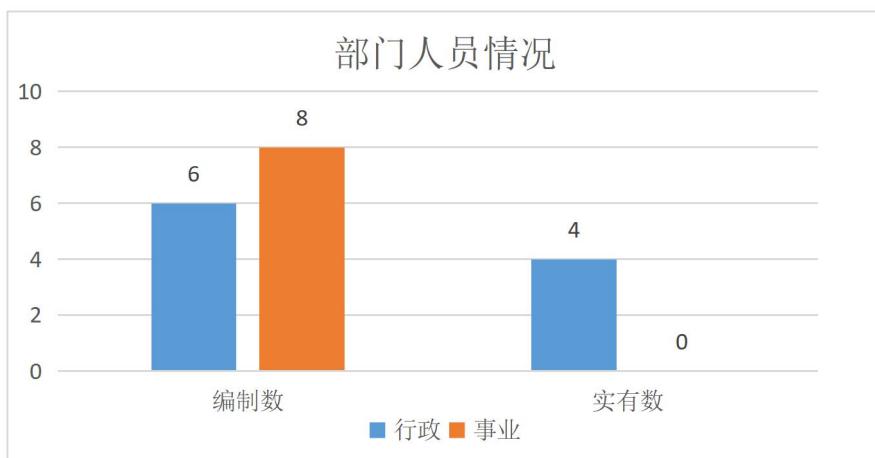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0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办公室
2	西安市灞桥区综合治理和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4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8 人；实有人员 4 人，其中行政 4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无政府性基金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国有资本经营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8.7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6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2.14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8.77	本年支出合计	78.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78.77	支出总计	78.77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 收费			
	合计	78.77	78.77						
201	一般公 共服务 支出	76.63	76.63						
20131	党委办 公厅 (室) 及相 关 机 构事 务	76.63	76.63						
2013101	行政 运行	56.52	56.52						
2013102	一般行 政管理 事 务	20.11	20.11						
210	卫生健 康支出	2.14	2.14						
21004	公共卫 生	2.14	2.14						
2100401	突 发 公 共 卫 生 事 件 应 急 处 理	2.14	2.14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8.7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63	76.6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2.14	2.14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各项财政拨款的收支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78.77	本年支出合计	78.77	78.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78.77	支出总计	78.77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办公室

金额单位: 万元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6.52	50.91	5.6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91	50.91		
30101	基本工资	15.93	15.93		
30102	津贴补贴	13.55	13.55		
30103	奖金	10.31	10.3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3.57	3.57		
30109	职业年金计缴费	0.8	0.8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5	1.0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1	0.0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交费	0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9	5.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1		5.61	
30201	办公费	1.28		1.28	
30205	水费	0.05		0.05	
30207	邮电费	0.12		0.12	
30228	工会经费	0.89		0.8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7		3.27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		0							
决算数	0.1		0.1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办公室

金额单位: 万元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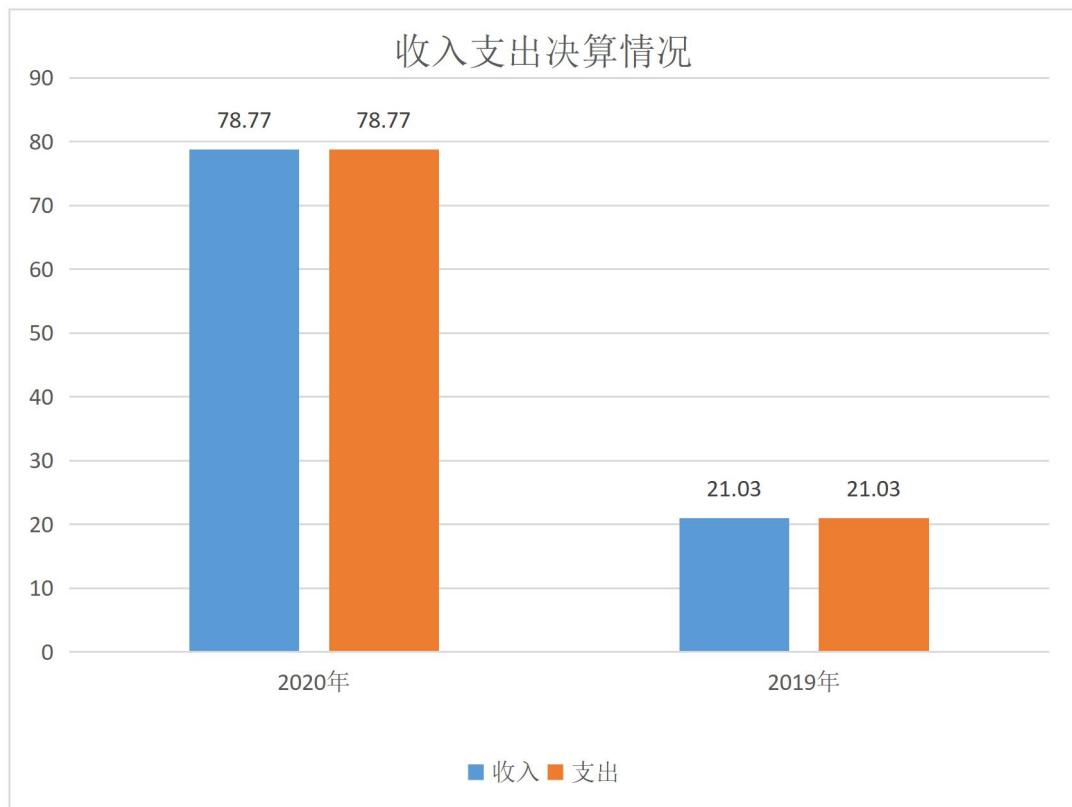
金额单位: 万元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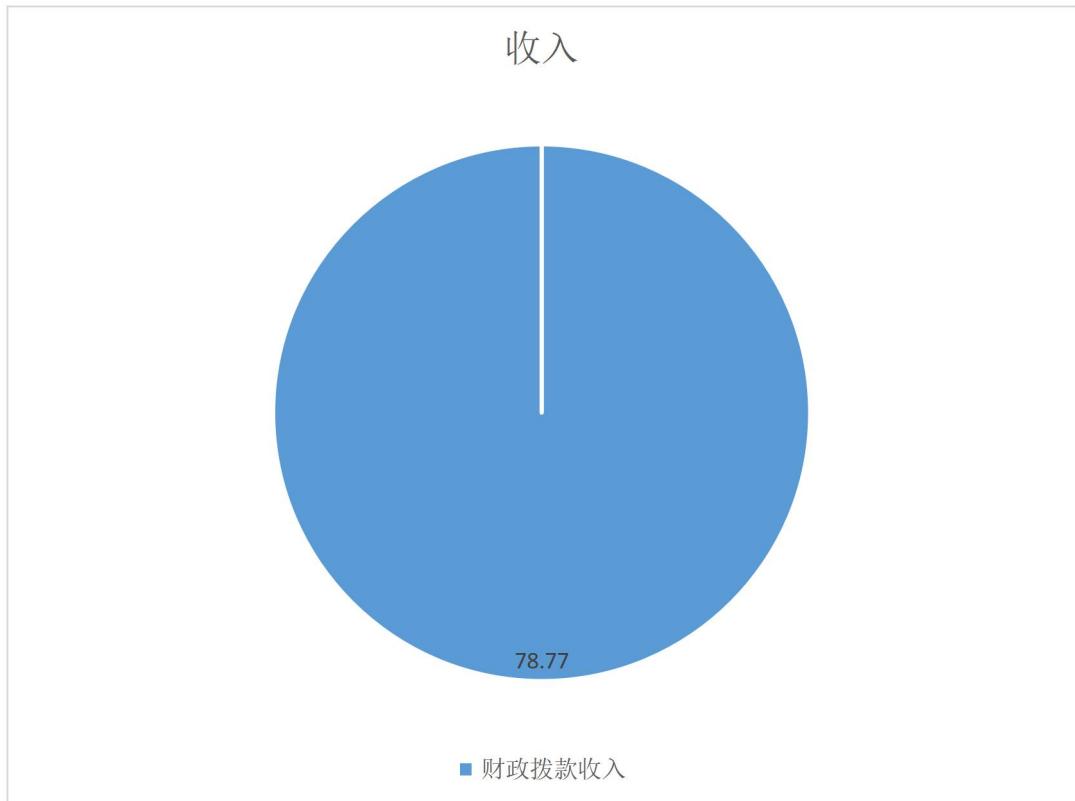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总收入 78.77 万元、总支出 78.77 万元，2019 年总收入 21.03 万元，实际支出 21.03 万元，本年度收入支出均比上年增长 57.74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人员增长、任务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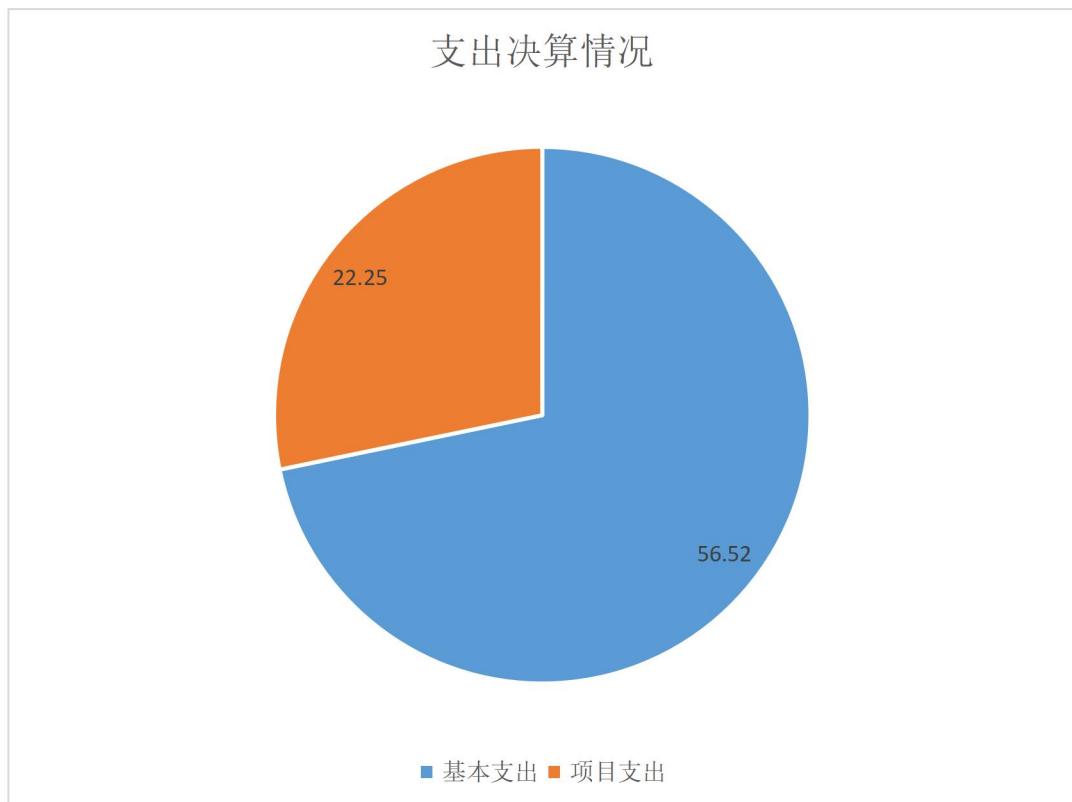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合计 78.7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8.77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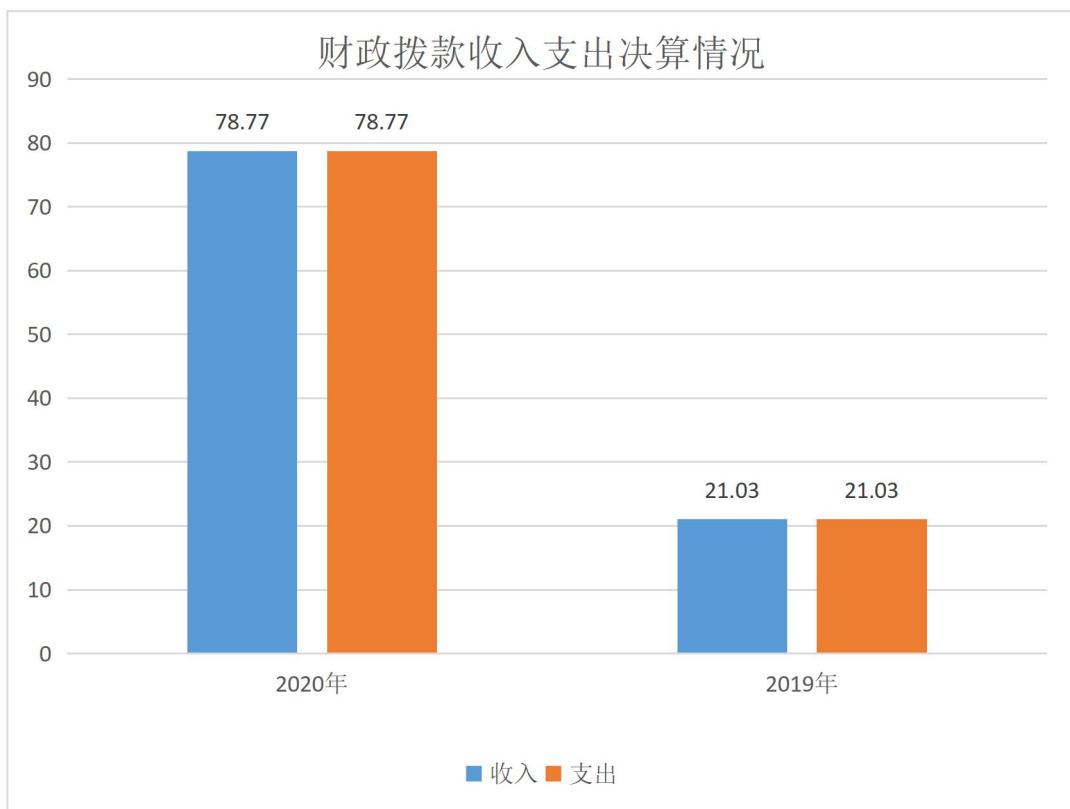
2020 年支出合计 78.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52 万元，占 71.75%；项目支出 22.25 万元，占 28.2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78.77，2019 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21.03 万元，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比上年增加 57.74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长，任务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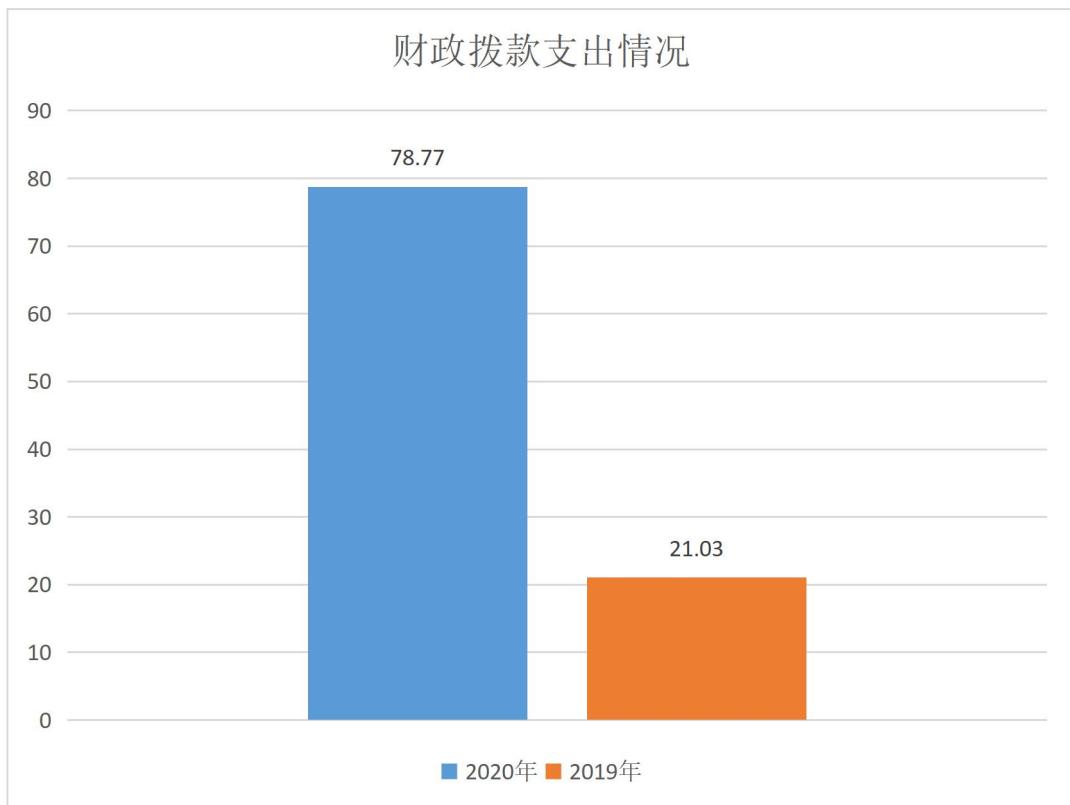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为 78.77 万元，2019 年财政拨款支出为 21.03 万元，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比上年增加 57.74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长，任务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 78.7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7.74 万元，增长 73.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任务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32.18%。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支出决算为 56.5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人员相关预算。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政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11 万元，完成预算比例 365.6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任务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项目支出决算为 2.1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增加疫情防控补助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5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50.91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5.61 万元。

人员经费 50.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5.93 万元；津贴补贴 13.55 万元；奖金 10.3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3.5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0.8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1 万元；住房公积金 5.69 万元。

公用经费 5.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28 万元；水费 0.05 万元；邮电费 0.12 万元；工会经费 0.8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27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

度接待省、市平安建设考核组。本年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接待省、市平安建设考核组。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1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该项业务。上年决算数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该项业务。上年决算数为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该项业务。上年决算数为 0 万元。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接待 1 批次，15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1 万元，主要原因是接待

省、市平安建设考核组。本年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1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接待省、市平安建设考核组。

(三)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示例：2020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0，完成预算的 0%，主要是本部门无该项业务。上年决算数为 0 万元。

(四)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是严格控制会议规模和参加人数，会议一般不安排相关支出。上年决算数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1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5.61 万元，主要是年初无机关运行经费相关预算。本年决算较上年决算增加 4.81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6.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6.9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

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 1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98%。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平安灞桥创建、争创“平安鼎”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平安灞桥创建、争创“平安鼎”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 万元，执行数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制定 2020 年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要点，制定灞桥区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开展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集中宣传。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还需要不断完善、量化；项目申报还需要更

加细化、明确。下一步改进措施：对项目内容进行客观、全面的分析，使项目预算更加科学化。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平安灞桥创建、争创“平安鼎”				
区级主管部门		区委平安办		实施单位	区委平安办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	2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2	2	
年度 总体 目标		其他资金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制定2020年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要点, 制定灞桥区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 开展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集中宣传。			制定2020年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要点, 制定灞桥区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 开展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集中宣传。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宣传活动	1	1	
		质量指标	商品合格率	98%	98%	
		时效指标	宣传期限	10月前	10月前	
	效益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灞桥平安建设工作稳步推进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87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5.5 万元，执行数 78.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32.18%。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一）健全体制机制，统筹协调推进。一是健全区委组织领导体制。将区委平安灞桥建设领导小组调整为区委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领导小组，赋予领导小组在全区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方面统一指挥、统筹谋划的职能，强化区委在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中的牵头抓总、统筹协调、整合力量、督办落实作用，为推动形成问题联治、工作联动、平安联创的社会治理工作格局奠定了基础。二是健全区街贯通的平安建设工作体制。按照“六化”“四有”标准，成立区级综合治理和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整合资源，配备人员；街道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办公室及街道综网中心，区、街上下贯通的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格局初步成型。三是健全改革推动机制。将市域社会治理纳入全面深化改革范围，成立了市域社会治理体制改革专项小组，定期召开改革专项小组会议，建立改革工作台账，统筹推进市域社会治理体制机制改革，全年共确定市域社会治理领域 9 项重点改革任务。

（二）夯实责任，重点部署。围绕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总目标，以西安市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 年）为具体指引，发挥区委平安建设部门在业务工作中的牵头指导作用，做好“护航十四运•共建保平安”、

涉疫情矛盾纠纷集中排查化解、平安建设宣传、平安建设考核督导、“三色”预警、全科网格化建设等各项重点工作的统筹安排部署。在编制本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三年行动方案时，对市方案进行了细化，将市方案三类 16 项任务细化扩充为三类 19 项 108 细项，主要是结合我区城乡结合发展的治理任务，增加细化了基层社会治理的相关内容；在制定护航十四运共建保平安工作方案时，吸收融合了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三年行动方案的工作措施，将市方案的三类 30 项工作内容增加为三类 40 项，进一步明确了区级各部门和各街道的工作职责，确保“护航十四运”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落地。在细化工作的同时，对重点工作实行统筹部署、一体推进。

（三）紧盯目标，全力推进。

一是全力推进全科网格化建设工作。区两办印发工作方案，成立了全区网格化建设工作专班，完成了全区基层社会治理网格划分工作，完成了网格边界、人口户数等网格基本信息的统计工作，建立了 500 多人的网格员信息数据库。选取地处城乡结合区域、全区管理要素最全面的席王街道，推进网格化建设试点工作。截至 12 月 3 日，我区席王街道 85 名基础网格员、36 名网格长通过“长安 e 格”APP 报送、处理各类网格事项累计 1.6 万余单，成为全市七个试点区县（街道）中城乡管理要素最全面、网格员最多、网格事项工单报送总量最多的街道。通过网格化试点，宣传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优势，检验了网格化服务管理成效，

为在全区加快推进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积累了经验。二是积极推进三级综治网格中心规范化建设工作。区、街、社区（村）三级中心场所规范化建设按照“先有后优再强”的思路有序推进。区级综治网格中心、试点街道席王街道综治网格中心规范化建设工作基本完成并投入实体化运行，其余各街道级中心按市发标准进行了物理空间改造、功能配套和制度上墙工作，目前正在加快推进信息化建设工作。全区 144 个社区（村）级中心均依托居（村）委会场所建设，全部完成挂牌。三级综治网格中心规范化建设工作为进一步优化整合全区基层社会治理资源力量提供了平台和保障。三是积极推进市域社会治理改革任务落实。将市域社会治理工作与深改工作融合统筹推进，按季度分解工作任务，建立工作台账，加强沟通，做好情况跟踪、问题反馈、指导督办和资料数据整理工作，确保市域社会治理改革各项工作任务全面完成。四是扎实开展社疫情矛盾纠纷集中排查化解。分析涉疫情矛盾纠纷特点，制定工作方案，加强源头治理预防，统一部署各成员单位涉疫情矛盾纠纷集中排查化解工作。工作期间，各街道和成员单位对各自领域、行业涉疫情矛盾纠纷进行了全面排查摸底，及时分析特点、评估风险，坚持多元手段，逐一落实化解，共排查涉疫情矛盾纠纷 584 起，化解 568 起，化解率 98.95%，确保了区域社会和谐稳定。

（四）健全考核体系，加强督导问效。围绕解决突出问题，健全完善我区平安建设考核评价指标体系，根据市考核细则要求，

结合我区工作实际，印发了我区 2020 年度区级单位、街道、园区平安建设工作考核细则，为全区各平安建设考核单位提供了工作标准。在日常考核中，认真落实“平安鼎”创建考核“三色管理”动态预警机制，对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重点指标、重点部门、重点领域实施重点管理，对问题突出部门、事项进行挂牌督办，确保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各项任务落实落地。2020 年以来已就消防、法治政府建设、交警、信访四项工作向相关单位各发出了书面预警。

（五）创新形式，扩大宣传。通过“生态灞桥”“平安灞桥”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矩阵，持续宣传“平安英雄”“平安卫士”，讲活讲好各种利民惠民政策，努力提升群众幸福指数，讲好灞桥故事。组织各街道和成员单位扎实开展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集中宣传活动，不断创新宣传形式，丰富宣传载体，提高宣传质效，全区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多点发力，全域并进。截至 12 月 3 日，集中宣传月活动期间全区制作宣传展板 405 块、电子屏播放 397 块、悬挂横幅 696 条、板报橱窗 126 块、LED 屏播放 626 块，形成了群众参与度高、声势浩大、效果明显的平安建设宣传浓厚氛围。

（六）积极探索，总结经验。狄寨街道结合辖区乡村户长制实施经验，探索推进党建引领下的“形体化”平安乡村治理体系，推动传统乡村邻里纽带关系融入新时期乡村治理的做法被市委平安办工作简报报道，并在市委平安办召开的全市社会治理和平

安建设工作推进会上，作为党建引领乡村社会治理典型受到通报表扬。红旗街道神峪寺沟村开展乡风文明积分制，实行“党建+村民道德评议、乡风文明积分制管理”办法，通过积分兑换商品，调动党员群众积极参与村级事务的积极性，达到了社会治理共建共治共享的成效。纺织城街道和纺西街派出所在缤纷新城小区成立“红桥义警”工作站，通过警民共建，打造和谐平安小区。这些做法，为全区基层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积累了实践经验。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大平安”建设理念还需进一步深化。区级部门、街道共同参与“五位一体”大平安建设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有待提升，尚未形成主管部门牵头、职能部门用力、多层级联动的社会治理工作格局和工作合力。

（二）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的管理根基还不牢固。主要体现为街道机构改革仅完成了设置调整，相关改革配套机制还未实质运行，“事权下放、权随责走、费随事转”的工作机制还未真正落地。

（三）宣传工作滞后。工作亮点挖掘、总结和宣传工作与先进区县相比仍有不小差距，在平安建设和社会治理方面思考较少，对工作中一些好的做法缺乏总结提炼，工作缺少亮点。

（四）平安建设督导检查力度仍需加强。主要体现为：对各成员单位日常考核不够及时、力度不大，对考核结果的通报、使用成效不明显。

存在上述问题的原因：一是对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的思

想认识不深刻，工作责任感、紧迫感不强；二是工作思路不够清晰，对工作缺少系统辩证思考，工作突破口找得不准不清；三是工作体制仍不够顺畅，部门职能分工不清晰，牵头部门在工作统筹规划、协调推进等方面职能发挥不够，尚未形成优质高效、多层级多部门联动、共建共治的工作机制。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加大统筹协调力度。进一步发挥区委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的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督导落实职能，加强与成员单位和各街道的沟通和协调力度，及时反馈和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加大督导检查力度，确保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各项工作落实落细，按期完成。

（二）健全完善我区考核评价体系。分解细化考核指标，调整优化考核方式，由单纯“考结果”向兼顾“督过程”转变，将平安建设重点工作推进实效纳入考核。严格落实平安建设责任制，强化考核结果与领导干部业绩评定、职务晋升挂钩，倒逼责任落实，确保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指标持续向好。

（三）持续抓好网格化建设重点工作。推动网格化服务管理实体化运行。补强区、街综治网格中心管理队伍，为网格化服务管理提供人员保障。加强全区网格员队伍建设，完善网格员管理考核工作机制，根据社区、村干部换届工作情况，优化调整全区网格工作人员队伍，抓好网格员业务培训与考核管理。以落实网格事项流转处置工作制度为抓手，加强网格事项工单分派流转、跟踪督办和数据分析，发挥各级综治网格中心在网格服务管

理、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治安形势监测研判、信息化管理集成等方面的功能作用，推动中心实体化运行管理。推进全区网格化建设的细化分类管理和特色培育引导，提炼总结工作，打造具有灞桥特色的全科网格化服务管理模式。

（四）加大平安建设宣传力度。打造与主管部门牵头、职能部门用力、多级联动工作格局相匹配的基层社会治理工作宣传机制，建立综合宣传、业务宣传、行业宣传、点位宣传相结合的综合立体式宣传工作体系，分配任务指标，丰富宣传形式载体，提升基层社会治理典型案例、先进经验、优秀事迹宣传力度比重。积极开展平安建设进校园、进社区活动，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平安建设的知晓率、满意率和参与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填报部门：

自评得分：8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得0分。	预算批复和财务决算报表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批复和财务决算报表	5.00%	6.98%	3	年初无人员预算，人员经费追加均符合相关规定	人员经费追加均符合相关规定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预算批复和财务决算报表	≥75%	75%	3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算批复、财务账本和财务决算报表						
过程 （15分）	预算管理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预算批复和财务决算报表	100%	100%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制度	5	5	5		
过程 （15分）	预算管理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财务管理制度	5	5	5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实际完成工作数，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质量达标工作数	80%	100%	38			
效果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80%	100%	18			

备注：

-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 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 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 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调整预算数**: 填列经调整后的全年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和预算调增调减数，即：调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预算调增数-预算调减数。